

##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延龙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投资建设“双流·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双流·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经公司初步测算，项目直接投资金额约85亿元，总投资金额约100亿元，按照“政府引导、企业运作、统一规划、分步实施”的模式分期投资建设，预计建设期为5-8年。同时，同意公司与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政府就建设本项目签订《双流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投资协议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拟投资建设“双流·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号)。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正源荟置业有限公司”(暂定名，

### 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设立成都正源荟置业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实施全部或部分“双流·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从事资产运营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注册成都正源荟置业有限公司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投资设立成都正源荟置业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正源地产以资产抵偿公司应收账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下属公司北京世纪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两套房产抵偿其下属公司北京正源仓储有限责任公司欠公司的部分应收账款，资产价格以评估值为基准，抵偿债务 25,100,0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控股股东以资产抵偿公司应收账款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 号)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蔡洪滨、谢思敏、郭海兰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延龙、富彦斌、张伟娟、薛雷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双流·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63 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备查文件

- 1、独立董事事前书面认可文件；
- 2、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26日